证券代码：000672　　证券简称：上峰水泥　　公告编号：2021-052

甘肃上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 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况。
2. 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现场会议时间：2021 年 7 月 5 日下午 14:30

2、现场会议地点：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文二西路 738 号西溪乐谷创意产业园 1 幢 E 单元会议室。

3、会议方式：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

4、召集人：甘肃上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

5、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1 年 7 月 5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1 年 7 月 5 日上午 9:15-15:00 的任意时间。

6、会议主持人：董事长俞锋先生主持。

7、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1、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 23 人，代表股份 464,833,888 股，占上市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7.9547%。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 3 人，代表股份 460,325,239 股，占上市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7.3926%。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20 人，代表股份 4,508,649 股，占上市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5621%。

2、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 20 人，代表股份 4,508,649 股，占上市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5541%。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 0 人，代表股份 0 股，占上市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20 人，代表股份 4,508,649 股，占上市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5621%。

除上述股东（或其代理人）外，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国浩律师（杭州）事务所指派律师列席并见证了本次股东大会。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结合网络投票方式，审议通过了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并提交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议案，具体表决情况如下：

1、审议通过《关于子公司为其参股公司提供反担保的议案》

同意 464,704,488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722%；反对 129,4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278%；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其中，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股东（除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外，单独或合计持股 5%以下的股东）的表决情况为：同意 4,379,249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7.1300%；反对 129,4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2.870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表决结果：同意股数达到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表决通过。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由国浩律师（杭州）事务所律师王慈航、陈舒清进行了现场见证，并出具了《国浩律师（杭州）事务所关于甘肃上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见证律师认为：贵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及会议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等事宜，均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网络投票细则》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表决结果为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公司 2021 年度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国浩律师（杭州）事务所出具的《关于甘肃上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甘肃上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7 月 5 日

证券代码：002089　　证券简称：ST 新海　　公告编号：2021-051

新海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参股公司复产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新海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7 月 5 日接 到参股公司陕西通家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陕西通家”）的书面通知，陕西通家进入复工复产阶段。具体情况如下：

一、参股公司前期停工停产事项概况

公司于 2019 年 10 月 24 日按收到参股公司陕西通家停产的书面通知，陕西通家进入停产阶段，随后，公司将相关情况予以公示，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10 月 26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参股子公司停产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99）。

二、陕西通家经营及复工复产情况

公司收到的陕西通家《关于公司复工复产的情况汇报》具体内容如下：

“陕西通家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通家或公司）自 2019 年 10 月份正式停产以来，在各股东的支持下，一直致力于生产的恢复工作。截至目前，公司新的管理团队已经组建，设备的维修和保养工作已经完成，公司已经具备了恢复生产的条件。

自 2020 年开始，全球新能源汽车市场迎来了较大发展，新能源汽车企业的估值大幅度提升，投资者的热度一浪高过一浪，在国家“碳达峰、碳中和”政策的引领下，国内新能源汽车迎来的更大的发展机会，国内大型优质企业纷纷宣布进军新能源汽车市场，新能源汽车迎来了难得的发展机会。公司作为国内城市物流车的头部企业，在停产前一直占据各大物流车的销售榜单，市场口碑、产品质量受到业内人士和用户的一致好评。

近日，公司召开了恢复生产准备会议，会议主要决定了以下事项：

1、公司必须在今年 8 月 25 日前完成公告车型的确认，并上报资料，争取在 10 月份获取车型公告；

2、公司今年四季度的目标是确保生产 1000 辆车，争取生产 2000 辆车。”

三、陕西通家复产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持有陕西通家 35.82%股权，截止 2021 年 03 月 31 日，公司为陕西通家担保金额 13,983.06 万元，因担保计提预计负债金额 14,465.57 万元；公司对陕西通家应收账款账面余额 16,946.199.64 元，计提坏账准备 10,167,719.78 元；应收利息 26,737,305.53 元，计提坏账准备 26,737,305.53 元；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 512,392,561.43 元，计提坏账准备 307,435,536.86 元；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账面余额 43,308,152.39 元，计提坏账准备 25,984,891.43 元。

陕西通家复产预计将对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中公司对陕西通家的投资收益及公司对陕西通家的长期股权投资产生正面影响。此外，此次复产将有利于公司对陕西通家部分应收账款、借款的回收。上述具体影响金额目前暂无法预计，以经年审会计师审计的财务报告为准。

公司将持续关注陕西通家的复产进展及经营情况，并根据相关业务规则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新海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7 月 6 日

证券代码：002125　　证券简称：湘潭电化　　公告编号：2021-046

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归还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 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7 月 14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19,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0 年 7 月 15 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54）。

截至 2021 年 7 月 2 日，公司已将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 19,000 万元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使用期限未超过 12 个月。同时，公司已将上述募集资金归还情况及时通知了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

特此公告。

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 〇 二一 年七月五日

证券代码：002470　　证券简称：*ST 金正　　公告编号：2021-072

金正大生态工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再次延期回复深圳证券交易所 2020 年年报问询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金正大生态工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1 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公司管理部下发的《关于对金正大生态工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报的问询函》（公司部年报问询函【2020】第 469 号）（以下简称“问询函”），要求公司就相关问题做出书面说明，并在 2021 年 6 月 15 日前将有关说明材料报送深交所公司管理部并对外披露，同时抄报山东证监局上市公司监管处。

公司收到问询函后高度重视，立即组织相关部门对问询函中涉及的问题进行逐项落实和回复。由于本次问询函相关问题涉及的工作量较大，同时需要年审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意见，公司需对相关问题和涉及事项逐一核查并落实，经向深交所申请，公司将延期回复问询函，预计于 2021 年 7 月 13 日之前对问询函相关问题予以回复并对外披露，同时抄报山东证监局上市公司监管处。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金正大生态工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七月五日

证券代码：002852　　证券简称：道道全　　公告编号：2021-【042】

道道全粮油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计划期限届满的公告

股东四川铭创合道商贸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道道全粮油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11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0-【087】），持有公司股份 17,34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6.00%）的股东四川铭创合道商贸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原名称为“岳阳市铭创商贸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铭创商贸”】计划自公告发布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 2,601,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0.90%）。

2021 年 7 月 5 日，公司收到铭创商贸出具的《股东减持计划进展告知函》，其减持计划期限已届满。根据《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现将其减持计划实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减持情况

减持方式	减持时间	减持均价（元）	减持股数（股）	减持股份占总股本比例
集中竞价	2021 年 5 月 24 日	16.308	38,500	0.0133%
	2021 年 6 月 1 日	15.577	513,622	0.1777%
	2021 年 6 月 2 日	15.515	4,800	0.0017%
	2021 年 6 月 3 日	15.492	687,200	0.2378%
	2021 年 6 月 7 日	15.536	239,100	0.0827%
	2021 年 6 月 8 日	15.507	52,400	0.0181%
合计			1,535,622	0.5314%

二、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限售股份	–	–	–	–
无限售股份	17,340,000	6.0000%	15,804,378	5.4686%
合计	17,340,000	6.0000%	15,804,378	5.4686%

（注：上述数值保留 4 位小数，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三、其他相关说明

1、铭创商贸本次减持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规章制度的要求。

2、铭创商贸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控制权、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

3、截至 2021 年 7 月 4 日，铭创商贸本次减持计划期限届满，本次减持情况与此前已披露的减持计划一致，减持数量未超过减持计划上限。

四、备查文件

铭创商贸向公司呈交的《股东减持计划进展告知函》

特此公告。

道道全粮油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7 月 6 日

证券代码：300930　　证券简称：屹通新材　　公告编号：2021-039

杭州屹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半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21 年 1 月 1 日-2021 年 6 月 30 日

2、业绩预告类型：□亏损　□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3、业绩预告情况表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比上年同期上升：66.16%-89.90%	盈利：2,527.66 万元
	盈利：4,200.00 万元 -4,800.00 万元	

二、业绩预告预审计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未经过注册会计师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1、2021 年上半年经济复苏，公司下游各行业市场需求延续总体向好的趋势，公司顺应市场环境，提升产能利用率，实现满产满销，收入稳步增长。

2、报告期内，预计非经常性损益对归属于公司净利润的影响金额约为 248.48 万元，去年同期为 34.12 万元。

四、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业绩预告由公司财务部门测算，未经审计机构审计；

2、2021 年半年度业绩具体数据将在本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 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杭州屹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7 月 5 日

证券代码：002861　　证券简称：瀛通通讯
债券代码：128118　　债券简称：瀛通转债　　公告编号：2021-044

瀛通通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瀛通通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接到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黄晖先生的通知，获悉黄晖先生解除其所持有的部分公司股票质押，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姓名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解除质押股份数量（万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开始日期	质押解除日期	质权人
黄晖	是	520.00	10.55%	3.29%	2020 年 6 月 29 日	2021 年 7 月 2 日	深圳担保集团有限公司
合计	–	520.00	10.55%	3.29%	–	–	–

注：（1）总股本以 2021 年 7 月 2 日 158,106,350 股计算。

（2）因公司 2020 年年度权益分派已实施完毕，“解除质押股份数量”已相应调整。

二、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黄晖先生为公司控股股东、黄晖先生、左笋娥女士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股东左贵明、曹玲杰、左娟妹、左美丰、黄修成为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股份质押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累计质押股份数量（万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黄晖	4,927.75	31.17%	1,541.49	31.28%	9.75%	0	0.00%	0	0.00%
左笋娥	973.82	6.16%	650.00	66.75%	4.11%	0	0.00%	0	0.00%
左贵明	439.35	2.78%	130.00	29.59%	0.82%	0	0.00%	0	0.00%
曹玲杰	403.31	2.55%	208.00	51.57%	1.32%	0	0.00%	0	0.00%
左娟妹	403.31	2.55%	0.00	0.00%	0.00%	0	0.00%	0	0.00%
左美丰	302.48	1.91%	80.60	26.65%	0.51%	0	0.00%	0	0.00%
黄修成	130.88	0.83%	0.00	0.00%	0.00%	0	0.00%	0	0.00%
合计	7,580.91	47.95%	2,610.09	34.43%	16.51%	0	0.00%	0	0.00%

注：（1）上述限售股不包含高管锁定股。

（2）总股本以 2021 年 7 月 2 日 158,106,350 股计算。

（3）上表中如出现合计数与各分项数值总和不符，为四舍五入所致。

三、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发行人股本结构表；

3、解除证券质押登记通知。

特此公告。

瀛通通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7 月 6 日

证券代码：002659　　证券简称：凯文教育　　公告编号：2021-053

北京凯文德信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凯文德信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29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调整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额度并延长投资期限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的资金需求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47,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不超过人民币 50,000 万元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的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详细内容请见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30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调整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额度并延长投资期限的公告》。

现将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2021 年 7 月 5 日，在审议额度范围内，公司分别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22,000 万元和 12,000 万元购买了北京银行单位结构性存款，主要情况如下：

序号	签约银行	产品名称	认购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起息日	到期日
1	北京银行	单位结构性存款	22,000	1.35%-3.15%	2021 年 7 月 7 日	2021 年 10 月 11 日
2	北京银行	单位结构性存款	12,000	1.35%-2.8%	2021 年 7 月 7 日	2021 年 7 月 29 日

公司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签约银行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认购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起息日	到期日	是否赎回	到期收益（元）
北京银行	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	1.35%-2.8%	2020 年 8 月 4 日	2020 年 11 月 4 日	是	378,082.19
北京银行	单位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	2.8%	2020 年 10 月 26 日	2020 年 12 月 2 日	是	283,835.62
北京银行	单位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	1.35%-2.8%	2020 年 11 月 9 日	2020 年 12 月 10 日	是	118,904.11
北京银行	单位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18,000	1.35%-3%	2020 年 9 月 10 日	2020 年 12 月 11 日	是	1,361,095.89
北京银行	单位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23,000	2.8%	2020 年 12 月 14 日	2021 年 1 月 14 日	是	546,958.90
北京银行	七天通知产品	保本固定收益型	23,000	2.025%	2021 年 1 月 15 日	2021 年 1 月 19 日	是	181,125
北京银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33,000	1.35%-3%	2021 年 2 月 1 日	2021 年 2 月 25 日	是	650,958.9
北京银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33,000	1.35%-2.9%	2021 年 3 月 1 日	2021 年 3 月 30 日	是	760,356.16
北京银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32,500	3%	2021 年 4 月 1 日	2021 年 4 月 29 日	是	747,945.21
北京银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32,500	1.35%-3%	2021 年 5 月 6 日	2021 年 5 月 28 日	是	587,671.23
北京银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32,500	1.35%-3%	2021 年 6 月 1 日	2021 年 6 月 28 日	是	721,232.88

三、备查文件

现金管理认购银行回单。

特此公告。

北京凯文德信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7 月 6 日

证券代码：002472　　证券简称：双环传动　　公告编号：2021-061
转债代码：128032　　转债简称：双环转债

浙江双环传动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双环转债赎回实施的第四次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双环转债”赎回登记日：2021 年 7 月 27 日

2、“双环转债”赎回日：2021 年 7 月 28 日

3、“双环转债”赎回价格：100.88 元/张（含当期应计利息，当期年利率为 1.5%，且当期利息含税）。

4、发行人（公司）资金到账日：2021 年 8 月 2 日

5、投资者赎回款到账日：2021 年 8 月 4 日

6、“双环转债”停止交易和转股日：2021 年 7 月 28 日

7、“双环转债”拟于 2021 年 7 月 28 日停止交易，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可转换公司债券业务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双环转债”流通面值若少于人民币 3,000 万元时，自公司发布相关公告三个交易日后将停止交易，因此“双环转债”停止交易时间可能提前，届时敬请广大投资者及时关注本公司发布的“双环转债”停止交易的公告。

8、根据安排，截至 2021 年 7 月 27 日收市后仍未转股的“双环转债”，将被强制赎回，本次赎回完成后，“双环转债”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摘牌。持有人持有的“双环转债”如存在被质押或被冻结的，建议在停止交易和转股日前解除质押和冻结，以免出现无法转股而被赎回的情形。

风险提示：根据安排，截至 2021 年 7 月 27 日收市后尚未实施转股的“双环转债”，将按照 100.88 元/张的价格强制赎回，因目前二级市场价格与赎回价格差异较大，投资者如未及时转股，可能面临损失，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赎回情况概述

1、触发赎回情形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浙江双环传动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2202 号）文核准，公司于 2017 年 12 月 25 日公开发行了 1,000 万张可转债，每张面值 100 元，发行总额 100,000.00 万元。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深证上[2018]34 号”文同意，公司 100,000.00 万元可转债已于 2018 年 1 月 25 日起在深交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双环转债”，债券代码“128032”。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浙江双环传动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可转债募集说明书》”）的有关规定，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自 2018 年 6 月 29 日起可转换为公司股份，可转债初始转股价格为 10.07 元/股。

2018 年 5 月 2 日，公司实施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为 10.05 元/股。2018 年 6 月 8 日，公司实施 2017 年年度权益分派，可转债转股价调整为 9.99 元/股。2019 年 6 月 6 日，公司实施 2018 年年度权益分派，可转债转股价格整为 9.93 元/股。2020 年 6 月 2 日，公司实施 2019 年年度权益分派，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为 9.89 元/股。2021 年 6 月 4 日，公司实施 2020 年年度权益分派，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为 9.87 元/股。

公司 A 股股票（股票简称：双环传动，股票代码：002472）自 2021 年 5 月 18 日至 2021 年 6 月 29 日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有十五个交易日收盘价格不低于“双环转债”当期转股价格的 130%（其中，自 2021 年 6 月 7 日起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 2020 年度权益分派实施调整后的转股价格 9.87 元/股的 130%），已经触发《可转债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有条件赎回条款。

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30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前赎回“双环转债”的议案》，同意行使“双环转债”有条件赎回权，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在赎回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部未转股的“双环转债”。

2、赎回条款

《可转债募集说明书》中对有条件赎回条款的相关约定如下：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内，当下述两种情形的任意一种出现时，公司董事会有权决定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①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内，如果公司 A 股股票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130%（含 130%）。

②当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未转股余额不足 3,000 万元时。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

IA=B×i×t÷365

其中：IA 为当期应计利息；B 为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i 为可转换公司债券当年票面利率；t 为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调整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调整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

二、赎回实施安排

1、赎回价格及赎回价格的确定依据

根据公司《可转债募集说明书》中关于有条件赎回的约定，“双环转债”赎回价格为 100.88 元/张。计算过程如下：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IA=B×i×t÷365

IA：指为当期应计利息；

B：指为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每张面值 100 元）；

i：指为可转换公司债券当年票面利率 1.5%；

t：指为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2020 年 12 月 25 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2021 年 7 月 28 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为 215 天（算头不算尾）。

每张债券当期应计利息=100×1.5%×215÷365=0.88 元/张

每张债券赎回价格=债券面值+当期利息=100+0.88=100.88 元/张

关于投资者债券利息所得扣税情况说明如下：

对于持有“双环转债”的个人投资者和证券投资基金债券持有人，利息所得税由证券公司等兑付派发机构按 20%的税率代扣代缴，公司不代扣代缴所得税，扣税后实际每张赎回价格为 100.70 元；对于持有“双环转债”的合格境外投资者（QFII 和 RQFII），根据《关于境外机构投资境内债券市场企业所得税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8］108 号）规定，暂免征收企业所得税和增值税，每张赎回价格为 100.88 元；对于持有“双环转债”的其他债券持有者，自行缴纳债券利息所得税，每张赎回价格为 100.88 元。扣税后的赎回价格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核准的价格为准。

2、赎回对象

截至赎回登记日（2021 年 7 月 27 日）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双环转债”持有人。

3、赎回程序及时间安排

（1）公司将在首次满足赎回条件后的 5 个交易日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至少刊登赎回实施公告三次，通告“双环转债”持有人本次赎回的相关事项。

（2）自 2021 年 7 月 28 日起，“双环转债”停止交易。

（3）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可转换公司债券业务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双环转债”流通面值若少于人民币 3,000 万元时，自公司发布相关公告三个交易日后将停止交易，因此“双环转债”停止交易时间可能提前，届时敬请广大投资者及时关注本公司发布的“双环转债”停止交易的公告。

（4）2021 年 7 月 28 日为“双环转债”赎回日，公司将全额赎回截至赎回登记日（赎回日前一交易日：2021 年 7 月 27 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双环转债”。自 2021 年 7 月 28 日起，“双环转债”停止转股。本次有条件赎回完成后，“双环转债”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摘牌

（5）2021 年 8 月 2 日为发行人（公司）资金到账日。

（6）2021 年 8 月 4 日为赎回款到达“双环转债”持有人资金账户日，届时“双环转债”赎回款将通过可转债托管券商直接划入“双环转债”持有人的资金账户。

（7）公司将在本次赎回结束后 7 个交易日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赎回结果公告和可转债摘牌公告。

4、其他事宜

咨询部门：公司董秘办

联系人：陈海霞、冉冲

电话：0571-81671018

邮箱：shdmb@gearsnet.com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持股百分之五以上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赎回条件满足前的六个月内交易“双环转债”的情况

在本次“双环转债”赎回条件满足前的六个月内（即 2020 年 12 月 29 日至 2021 年 6 月 29 日期间），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吴长鸿先生累计卖出其持有的“双环转债”407,470 张。除此之外，公司其他实际控制人、持股百分之五以上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赎回条件满足前的六个月内不存在交易“双环转债”的情形。

四、其他须说明的事项

1、“双环转债”自 2021 年 7 月 28 日起停止交易和转股。但若出现“双环转债”流通面值若少于人民币 3,000 万元时，自公司发布相关公告三个交易日后将停止交易，因此“双环转债”停止交易时间可能提前。除此之外，“双环转债”赎回公告发布日至赎回日前，在深交所交易日的交易时间内，“双环转债”可正常交易和转股。

2、“双环转债”持有人办理转股事宜的，必须通过托管该债券的证券公司进行转股申报。具体转股操作建议可转债持有人在申报前咨询开户证券公司。

3、转股时不足一股金额的处理方法

“双环转债”持有人申请转换成的股份须是整数股。转股时不足转换为一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余额，公司将按照深交所等部门的有关规定，在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转股当日后的五个交易日内以现金兑付该可转换公司债券余额及该余额所对应的当期应计利息。

特此公告。

浙江双环传动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7 月 5 日

证券代码：002472　　证券简称：双环传动　　告编号：2021-062

浙江双环传动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股份质押延期购回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双环传动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接到股东玉环市亚兴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亚兴投资”）的通知，获悉其将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办理质押延期购回业务。具体情况如下：

一、股东股份质押延期购回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质押股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为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原质押/质押到期日	延期后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质押用途
亚兴投资	是	5,100,000	14.67%	0.68%	否	否	2019.7.2	2021.7.2	2022.7.1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延期购回
		920,000	2.65%	0.12%	否	否	2020.8.18	2021.7.2	2022.7.1		
合计		6,020,000	17.31%	0.80%	–	–	–	–	–	–	–

注：上表中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二、股东股份累计质押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本次变动前质押股份数量	本次变动后质押股份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吴长鸿	59,968,992	8.01%	15,280,000	15,280,000	25.48%	2.04%	4,750,000	31.09%	40,226,744	90.01%
蒋亦卿	29,115,240	3.89%	16,000,000	16,000,000	54.95%	2.14%	10,900,000	68.13%	10,936,430	83.39%
陈菊花	800,000	0.11%	0	0	0.00%	0.00%	0	0.00%	0	0.00%
陈剑峰	27,325,440	3.65%	0	0	0.00%	0.00%	0	0.00%	20,494,080	75.00%
叶善群	26,561,959	3.55%	0	0	0.00%	0.00%	0	0.00%	0	0.00%
玉环市亚兴投资有限公司	34,768,400	4.64%	19,070,000	19,070,000	54.85%	2.55%	0	0.00%	0	0.00%
合计	178,540,031	23.85%	50,350,000	50,350,000	28.20%	6.73%	15,650,000	31.08%	71,657,254	55.90%

注：1、上表“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中限售股均为高管锁定股。2、上表中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特此公告。

浙江双环传动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7 月 5 日

证券代码：002709　　证券简称：天赐材料　　公告编号：2021-086

广州天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无否决或修改提案的情况；

2、本次股东大会无新提案提交表决；

3、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部分议案对中小投资者（指以下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1）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2）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单独计票。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1 年 7 月 5 日（星期一）下午 14:30

（2）网络投票时间为：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 年 7 月 5 日上午 9:15—9:25，9:30—11:30 和下午 13:00—15:00；